

- (一) 在理念上，所謂教育公平係指對於教育過程中分配給不同個體之教育資源，包含權利、機會與經費等是否公平進行價值判斷，此即所謂分配公平。
- (二) 在實質上，則是透過對教育現實環境中的不公平現象之檢視，逐步消除對不同種族、性別、年齡、能力、居住區域或社經地位之個體的不公平對待。

貳、教育公平指標

本研究所指教育公平指標係以本研究所提出之教育公平理論架構模式為基礎，分成橫軸（背景、輸入、過程及結果）和縱軸（社會結構、法律制度、個別差異、補償措施及適性發展），並參照教育公平指標三個向度示意圖，考慮性別、年齡、種族、社經背景、區域、機構等因素，建構出指標項目名稱，以為模糊德懷術調查進行之藍本。

第三節 研究方法與步驟

壹、研究方法

茲將本研究所運用之研究方法敘述如下。

一、焦點團體

焦點團體是指針對某特定議題，經過研究者的設計與安排，以團體討論的方式進行資料收集的方法（瞿海源主編，2007）。易言之，焦點團體座談旨在透過座談的方式，了解研究中政策利害關係人對議題之觀點。為凝聚專家學者對教育公平理論、指標及研究架構之共識，本研究採取焦點團體座談進行研究。

實施焦點團體（focus group）方式匯聚研究焦點至今已逾八十年（Stewart, Shamdasani & Rook, 2007），是社會科學中被廣為使用的研究方式之一，原本只是在商業行為中用來測試新產品受歡迎度的一種調查方式，Strong 早在 1913 年即以焦點團體的方式探詢大眾的消費行為。值得一提的是，雖然探討的是商業消費行為，但是卻是發表於教育性質濃厚的「教育心理學期刊」（Journal of Educational Psychology）（Strong, 1913），可見教育專業對於焦點團體方法的應用，相較於其他研究方法，已有其長期歷史。

1941 年社會學大師 Merton 受 Lazarsfeld 之邀於哥倫比亞大學的「廣播研究處」（Office for Radio Research）進行閱聽習慣的研究，透過聽眾反應的理由進行焦點團體，甚至在二次世界大戰爆發後，亦將此方法應用到軍隊訓練的分析與士氣激勵（Merton, 1987）；衍生至今，焦點團體已成為從事各種方案評估、政策形成、教育效果等應用的重要研究工具。Stewart 等人（2007）的研究發現，其實在社會科學領域之所以愈來愈重視焦點團體方法的採用，最主要的原因在於此方法對於意義的擷取與現象的探索，往往超越僅止於表面的描述的其他方法，對於深層的社會脈絡解釋與重要利益關係人之間的互動，更可由此方法的採用而常有特別的收穫。

二、模糊德懷術調查

德懷術係指研究者針對某一主題，請多位專家進行匿名、書面方式表達意見，並透過多次的意見交流而逐步獲致結論的一種研究方法（吳清山、林天祐，2001）。德懷術是美國蘭德公司（Rand Corporation）研究人員在 1948 年創用，目的是用來預測未來事件的可能發展與演變，1960 年代以後，德懷術開始被運用於教育領域方面（謝文全，1992）。

德懷術的實施成功與否，選定的專家、溝通的技巧和時間的允許，都是相當重要的因素。其實施一般可歸納為下列步驟：1. 確定研究主題，然後據以編製問卷，採結構式問卷較佳；2. 選定專家，請求協助；3. 郵寄問卷給專家，請其表示意見；4. 整理收回問卷，進行綜合歸納，並將整體結果分送給原選定專家，請其參酌整體結果，再次表示意見。這些步驟可多次重複，直到獲致結論為止，最後的結論可採眾數或中位數為依據（吳清山、林天祐，2001）。

其中，本研究採用模糊德懷術（Fuzzy Delphi），其為一種結合傳統德懷術與模糊集合理論所發展出之專家判斷法，在整合了每位參與專家的意見後，接著求得團體的偏好關係，最後再利用此團體偏好關係完成最佳方案的選擇，同時藉由模糊理論解決專家共識程度的模糊性問題，並提供參與專家有更具彈性的評估質尺度（吳政達，1999）。

貳、研究步驟

本研究為「教育公平之政策研究」的前導性研究，98 年 7 月至 12 月期間規劃為教育公平理論及指標建構之基礎研究，研究步驟為蒐集與探究教育公平理論及指標之相關文獻，並召開四次焦點團體座談會議，進行資料的整理與分析，建構本研究之「教育公平理論架構模式」，再撰寫第一年研究報告；99 年 1 月至 12 月期間實施模糊德懷術問卷，就前半年所建構之「教育公平理論架構模式」，據以編擬模糊德懷術問卷初稿，進行問卷初稿之審題，根據學者專家意見刪除不

適合之題項，逐步修訂問卷內容及形成正式問卷，採用模糊德懷術徵詢教育及教育指標專家的意見，建構本研究之教育公平指標，最後撰寫第二年研究報告，其研究步驟如圖 1-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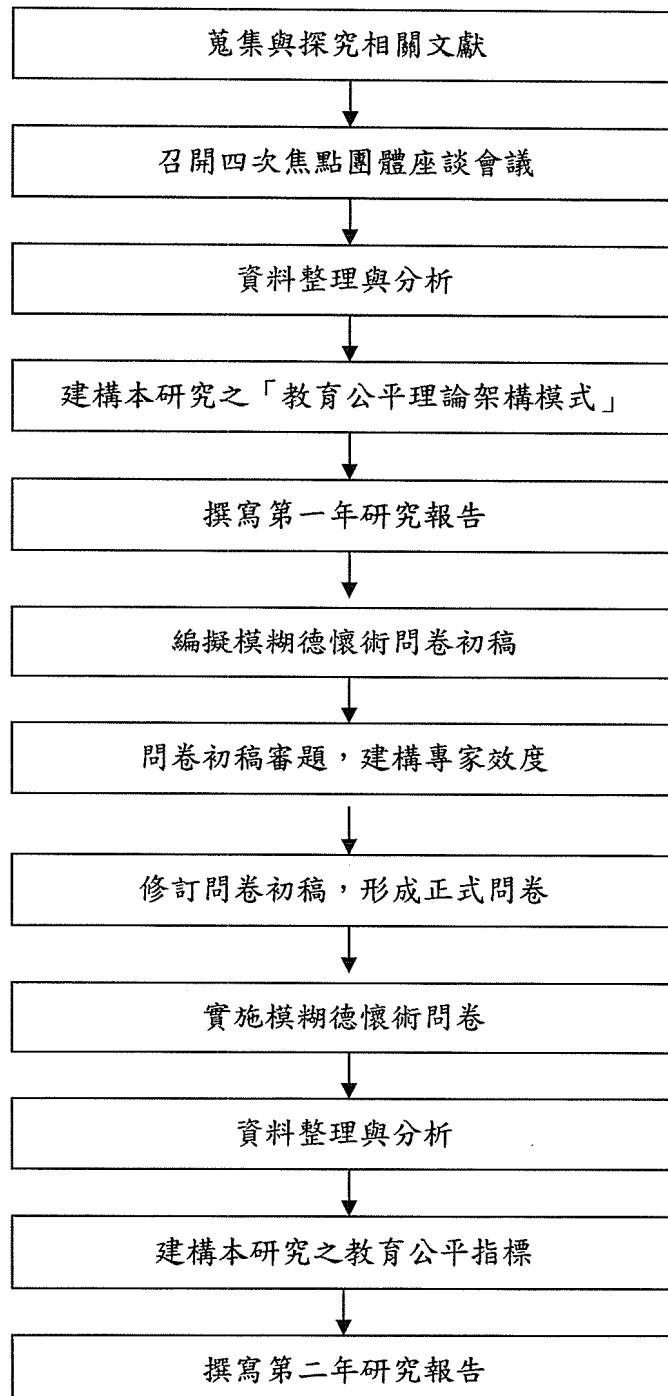


圖 1-1 研究步驟